

105 學年度國立臺北大學 人文 學院 應用外語學系雙主修課程規劃表

必修或選修	科目名稱	學分合計	課程類別 (全年或半年)	建議修習年級	開課系所	先修科目	開課屬性	備註 (本欄請填註科目修訂原因)
必修	英語會話 English Conversation	4	全年	1	應外系		A	104 學年度核准通過之課程, 105 學年度仍擬開設
	進階文法與習作 Advanced Grammar & Guided Writing	4	全年	1	應外系		A	104 學年度核准通過之課程, 105 學年度仍擬開設
	西洋文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Western Literature	4	全年	1	應外系		A	104 學年度核准通過之課程, 105 學年度仍擬開設
	英語語音學 English Phonetics	2	半年	1	應外系		A	104 學年度核准通過之課程, 105 學年度仍擬開設
	文學作品導讀 Approaches to Literature	4	全年	1	應外系		A	104 學年度核准通過之課程, 105 學年度仍擬開設
	英文作文 (1) English Composition (1)	4	全年	2	應外系	進階文法與習作	A	104 學年度核准通過之課程, 105 學年度仍擬開設
	專業英語會話 Professional English Conversation	4	全年	2	應外系		A	104 學年度核准通過之課程, 105 學年度仍擬開設
	英國文學 English Literature	4	全年	2	應外系		A	104 學年度核准通過之課程, 105 學年度仍擬開設
	翻譯入門 An Introduction to Translation	4	全年	2	應外系		A	104 學年度核准通過之課程, 105 學年度仍擬開設
	語言學概論 Introduction to Linguistics	4	全年	2	應外系		A	104 學年度核准通過之課程, 105 學年度仍擬開設
	英文作文 (2) Writing for specific purpose (2)	4	全年	3	應外系	英文作文 (1)	A	104 學年度核准通過之課程, 105 學年度仍擬開設
	英語演說 English Speech	3	半年	3	應外系		A	104 學年度核准通過之課程, 105 學年度仍擬開設

105 學年度國立臺北大學 人文 學院 應用外語學系雙主修課程規劃表

必修或選修	科目名稱	學分合計	課程類別 (全年或半年)	建議修習年級	開課系所	先修科目	開課屬性	備註 (本欄請填註 科目修訂原因)
本系雙主修選修學群如下：								
語言學習與教學組				口、筆譯組				
	<p>* 第二語言習得 4(必選)</p> <p>英語教材教法與實習 3(必選)</p> <p>英語教學專題 2(必選)</p> <p>英語評量 2(選)</p> <p>* 語言與文化 2 (選修)</p> <p>* 中英語文比較 2 (選修)</p> <p>學習策略與語言學習 2 (選修)</p> <p>多媒體語言教學 2 (選修)</p> <p>* 語意學 2 (選修)</p> <p>漢語教學語法 2 (選修)</p> <p>兒童英語教材教法 3 (選修)</p> <p>閱讀與語言習得 2 (選修)</p> <p>兒童英語繪本賞析與研究 2 (選修)</p> <p>研究方法：語言教學 2 (選修)</p> <p>英文寫作教學 2 (選修)</p> <p>* 語用學 2 (選修)</p> <p>專業英語學習與應用 2 (選修)</p>							
				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2px; display: inline-block;">口譯課程</div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逐步口譯 2(必選) 視譯 2(必選) 口譯專題 2(必選) 				
				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2px; display: inline-block;">筆譯課程</div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翻譯理論 2(必選) 新聞編譯 2(必選) 筆譯專題 2(必選) 				
								<p>* 修辭學入門 2</p> <p>* 英文動詞的形與意 2</p> <p>* 跨文化溝通 2</p> <p>影片字幕與翻譯 2 (選修)</p> <p>國際談判 4 (選修)</p> <p>會議口譯 2 (選修)</p> <p>隨行口譯 2 (選修)</p> <p>法庭翻譯 2 (選修)</p> <p>筆譯產業與實務 (1) 2(選修)</p> <p>筆譯產業與實務 (2) 2(選修)</p>

※雙主修學生必須修滿本系全部必修課程外；尚需就本系二大領域之同一重點課群中任選24學分之課程，或修滿口筆譯組、語言學習與教學組兩組合計24學分之課程。

有*記號為兩組(語言學習與教學組+口、筆譯組)共同承認之學群學分。

※設有先修科目之課程，當學期如欲同時選讀該科目及其先修科目者，請下載申請表，再由任課老師認定簽名同意後交回系辦。

※開課屬性：請以A、B、C附註。(A：正課 B：實習 C：台下指導之科目如學生講述或邀請演講之專題討論、專題研究……等)

※本系雙主修專業科目規劃表業經本系105年3月24日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在案。

承辦人簽章： 105年3月24日

系所主任簽章： 105年3月24日